

2023 年第 60 號法律公告

《2023 年證券及期貨(保險)(修訂)規則》

(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根據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(第 571 章)
第 116(5) 條訂立)

1. 生效日期

本規則自 2024 年 10 月 2 日起實施。

2. 修訂《證券及期貨(保險)規則》

《證券及期貨(保險)規則》(第 571 章, 附屬法例 AI) 現予修訂, 修訂方式列於第 3 條。

3. 修訂附表 2 (指明款額)

附表 2, 第 2 部, 在第 9 項之後——

加入

“10. 為相關集體投資計劃提供存管服務 零”。

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
行政總裁
梁鳳儀

2023 年 3 月 20 日

註釋

本規則的主要目的是修訂《證券及期貨(保險)規則》(第 571 章, 附屬法例 AI)(《**主體規則**》), 在《主體規則》附表 2 第 2 部中就第 13 類受規管活動(為相關集體投資計劃提供存管服務)訂定投保額。

2. 第 1 條就本規則的生效日期訂定條文。
3. 第 3 條修訂《主體規則》附表 2 第 2 部, 就第 13 類受規管活動訂定投保額。